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调整暨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辞职情况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王光海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王光海先生申请辞去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王光海先生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王光海先生原任期届满之日为2027年1月30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光海先生未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选举职工董事的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构成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1月19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王光海为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经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选举王光海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光海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职工代表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王光海先生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构成人员不变，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备查文件

- 1、书面辞职报告；
- 2、《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0日

附件：

王光海先生：197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无专业职称；历任张家港市保丽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销售员、常州永丰包装材料有限公司销售员、无锡玉丰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起历任公司销售总监、副总经理、非独立董事等职务，2021年1月至2025年10月历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职工董事。

王光海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其配偶童晓玲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20.9869万股，为持有公司3.21%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3条、3.2.4条所规定的情形。